

地方政府自我檢視推動 108 課綱之 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配套分析

黃郁文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科國小教育科員

張素貞¹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學院副教授

一、前言

教育改革牽涉課程、教學與行政體系，在前三者息息相關中，課綱不僅作為教育目的、課程規劃、教學實施及行政支持的規範，亦是三者推動教育改革的共同語言，並當 108 課綱為我國近年重大的教育改革政策，其推動過程不單是由上而下或由下而上，而是「中央」、「地方政府（教育局/處）」、「學校」三個不同層級將課綱轉化並落實於課程、教學和教育行政之中，且在層級內及層級間進行相互作用與彼此協作。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教育部國教署）作為中央層級的督導機關，為引導地方政府推動並督導學校準備與實施 108 課綱，進而學校教育能有具備素養導向的改變，其於 2016 年 10 月發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配套計畫》，並於 2018 年 5 月增修，制定「組織與法規」、「課程與教學」、「宣導與增能」、「資源與設備」四大向度，架構出 108 課綱的政策配套，且自 2016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1 月期間辦理全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教育行政領導人員研習」（以下簡稱行政人員研習），促使地方政府自我評估 108 課綱配套在「地方政府」及「學校」層級的準備、推動情形與困境。作者亦透過檢視前述地方政府自我檢視課綱配套的情形，期就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的課綱配套進行爬梳，並能：(1)分析中央推動 108 課綱之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配套的規劃與功能。(2)了解中央發展地方政府自我檢視清單內涵及指標之歷程。(3)分析地方政府於 108 課綱實施前後之自我檢視指標達成情形。(4)根據 108 課綱之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配套的實踐過程，提出相關建議與其啟示。

二、教育行政領導與課程推動

108 課綱起源於我國政府宣示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並於中央積極推動此一教育改革的氛圍下，突顯了「中央」、「地方政府（教育局/處）」與「學校」三者作為課程參與者產生聯繫與互動之際，了解其整合行政、教學與課程的思維脈絡，實有其關鍵性；並由於課綱的理想精神無法直接轉移至實務現場，且當政

¹ 通訊作者：張素貞聯絡方式 hn12735832@gmail.com

府、學校及教師皆為從事課程發展的工作者時（黃政傑，1991），不同人員的參與時，以 Goodlad（1979）、Glatthorn（1987）分析課程的觀點來看，不同課程實踐層次間的轉化常使得政策理想實施至地方政府及學校教育現場時產生變化，而此些變化與協調整合的歷程更有受關照的需要。

學者 Fiore（2004）在其著作中建議學校行政的領導者成為課程領導者，以利教師教學環境的提升能更為受到重視，吳清山（2005）也以校長領導為探究，認為知識社會下傳統行政管理者的角色已不符時代所需，並提出行政、教學與課程的領導雖有不同層面，但皆需要透過行政知能加以整合。且當教育局（處）作為課綱政策配套承上啟下的地方政府角色，倘若教育行政人員無法理解課程與教學的重要性，進而研擬四大向度的可行措施時，終將影響課綱配套融入至既有學校行政及教師教學，抑或無法協同學校、教師發展符應 108 課綱的課程。換言之，在協調與聯繫是政策成敗及行政效能良窳的關鍵之下（Alexander, 1995），彰顯教育行政協調課程與教學政策推動的重要性（Bowe et al, 1992），以及教育行政領導對於影響課程推動和整合課程政策決定的舉足輕重。

三、中央發展 108 課綱之配套架構及地方政府自我檢視之指標

在教育行政領導影響課程推動之重要性下，教育部國教署在 108 課綱推動前，自各大向度向下擬定其核心工作與工作項目（如附表 1），其主要內涵如下，並以此督導地方政府辦理課綱的準備工作：

（一）組織與法規面向－包含組織運作及法規研修

其工作項目涵蓋組成任務小組推動各項工作、強化地方教育輔導體系效能、設立科技領域輔導團、新住民語文輔導團以及因應課綱訂定及修訂地方教育法規，內涵中彰顯行政組織係攸關課程及教學推展的首要性，以及行政管理和政策推動須於法有據，並透過納入跨科室合作及思考其層級的課程與教學輔導體系人力應當如何運作，俾利與 108 課綱推動密不可分。

（二）課程與教學面向－包含課程實施、教學實踐、協力試行、推動本土語文教學、新住民語文教學

其工作項目為研發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新舊課綱銜接、建置課程計畫實施與輔導機制、建立課程評鑑機制、強化教科書品質、推動前導學校及落實推廣科技領域課程，並強調推動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教學，呼應 108 課綱與九年一貫課綱在課程領域的差異，即新增科技領域和新住民語文。此一面向更承攬了 108 課綱改革的主軸，在研發示例下架構核心素養導向的內涵，並透過課程

實施引導地方政府與學校對教科書的選用、建立課程計畫機制及學校試行課綱，並因其中有家長參與的必要，也帶出辦理宣導與增能的需要。

（三）宣導與增能面向－包含分階宣導、培力支持體系、增能

承接課程與教學的推動，其工作項目自宣導工作進一步連結教育輔導體系之專業支持系統，並結合活化教學與社群之陪伴人力，以協助教師專業成長和教育行政人員增能，並於宣導與增能活動當中推廣和運用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使行政、家長及教師了解課綱精神，並促使「學校」的層級聯結並調整既有課程與教學計畫，進而配合 108 課綱的精神做出改變。

（四）資源與設備面向－包含盤整資源、提供參考資源、充實設備

作為最後一向度，其工作項目包含：善用合理員額及合聘機制的人力因應，並研發各式參考文件及數位課程、推廣教學資源共享、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網站並且研析設備需求、充實教學設備資源，使地方政府盤整 108 課綱配套產出的資源工具，並著重資源彙整和共享管道，且關注教師員額及設備設施基準能否符應 108 課綱規範下的師資結構改變和專長授課需求。

上開準備工作在 108 課綱推動後，教育部國教署於 2020 年 12 月行政人員研習中改以問題導向檢核四大向度，後於 2021 年及 2022 年除「組織與法規」以提問方式請縣市說明其組織運作和計畫整合外，其餘三大向度則自核心工作與工作項目提取「指標」（如附表 2），且各指標持續扣合配套督導地方政府配套辦理情形的作用外，亦扣合其引領地方政府完成 108 課綱的準備任務並確認其完成情形的檢核功能。

四、地方政府於 108 課綱實施「前、後」自我檢視指標達成情形

延續配套落實 108 課綱之作用，為關注各縣市在課綱實施前、後自我檢視指標達成情形是如何，作者從時間點分別檢視 2019 年上半年以及最新 2022 年行政人員研習中地方政府自我檢核各向度的數據，並將課綱實施前的工作項目及實施後的指標，對應內涵相同與相似者（如表 1），分析四大向度的達成情形。

其中，有關課綱實施前四大向度的達成情形，作者奠基於 2020 年的分析結果，將地方政府檢核各向度下工作項目進度的四點量表（執行率 25%、50%、75%、已達成）轉換為 1 至 4 分，取得 22 縣市每工作項目之平均分數（如表 1）（張素貞、廖奕宣、洪珮瑜，2020）。續就課綱實施後的指標達成情形則同樣對取得 22 縣市以四點量表（0-50%、51-70%、71-90%、91-100%，並轉換為 1 至 4 分）自

評各向度下指標達成的平均分數，進行分析。

表 1 108 課綱實施前與後之向度與配套架構

向度	工作項目		指標
課程與教學	課程實施	— 建置課程計畫實施機制 (3.27)	課程計畫 (3.86)
		— 研訂總綱實施要點之相關補充說明 (3.50)	課程評鑑 (3.63)
		— 提升教科用書品質 (3.23)	自編自選教材 (3.63)
	教學實踐	— 研發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 (3.32)	
		— 推廣科技領域課程以減少落差 (3.59)	
	協力試行	— 推動和擴散前導學校的試行經驗 (3.55)	
	新住民語文教學	— 規劃多元開課模式 (3.09)	本土語文/ 臺灣手語/ 新住民語文 (3.77)
		— 充實教學人力 (3.27)	
	— 研發新住民語文補充教材 (2.73)		
	本土語文教學	— 強化本土語文教學品質 (3.55)	
整體平均 3.31		整體平均 3.72	
宣導與增能	培力支持體系	— 結合國民教育輔導體系之專業支持系統增能 (3.77)	分階宣導 (3.86)
		— 善用活化教學與社群之陪伴人力協作教師增能 (3.64)	
		— 教育行政人員之增能 (3.55)	
	分階宣導	— 辦理新課綱宣導工作 (3.55)	
	深入增能	— 推廣運用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 (3.18)	深入增能 (3.77)
整體平均 3.54		整體平均 3.82	
資源與設備	盤整資源	— 師資人力之因應與調控 (3.23)	師資員額 (3.68)
		— 整合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網站 (3.32)	教材與學習資源 (3.63)
	提供參考資源	提供參考資源—研發各式參考文件及數位課程 (3.05)	
	充實設備	— 研析學校設備需求 (3.50)	
		— 充實學校教學設備資源 (3.41)	
整體平均 3.30		整體平均 3.66	

資料來源：張素貞、廖奕宣、洪珮瑜（2020）、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2022年11月11日）。

註：工作項目及指標之內涵說明詳於附表 2。

（一）組織與法規

在課綱實施前，組織與法規面向之整備業已接近完備，並在課綱實施後，各縣市維持跨科室任務編組的課綱推動工作小組，且透過校際群組辦理課程計畫備查工作。法規研修部分，各縣市也持續隨中央頒布相關規範繼而修定或訂定各項權管法令。

(二) 課程與教學

自表 1 中可見縣市在課綱實施前「建置課程計畫實施機制」(3.27)、「提升教科用書品質」(3.23)及「新住民語文教學」(項下研發補充教材為最低分 2.73)的項目得分偏低；且該得分偏低的項目正對應課綱實施後「課程與教學」向度對於縣市在辦理課程計畫、課程評鑑、自編自選教材及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的重視。

透過表 2 檢視 2022 年地方政府自評分數，各縣市皆已設有課程計畫備查機制，並有九成以上的縣市召開課程計畫審閱人員的共識會議，辦理學校課程領導相關人員的增能研習，且多數指標皆有八成以上的縣市自評為完全達成。但縣市在建立學校分享機制與鼓勵、輔導學校方面，則僅七成縣市自評為完全達成，其中「建構自編自選教材分享平臺或優良教材分享機制，並促進校際間交流或合作」是為最低，僅六成縣市認為已完全達成，凸顯了本指標在課綱正式推動後是縣市需加強的配套。

表 2 108 課綱實施後之「課程與教學」向度下指標內涵及縣市自評

指標	指標內涵	部分達成	完全達成
課程計畫	設有課程計畫備查機制，學校能先自評檢核，並能定期因應發展重點而調整	0 縣市 (0%)	22 縣市 (100%)
	系列性規劃針對學校課程領導人、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課程計畫撰寫人員之增能研習	1 (5%)	21 (95%)
	辦理課程計畫備查審閱人員共識會議	2 (9%)	20 (91%)
	建立獎勵制度以激勵課程計畫撰寫投入之學校行政人員及課程發展者	3 (14%)	19 (86%)
	建立檢視學校端課程計畫落實情形之具體策略	4 (18%)	18 (82%)
	建立優良課程計畫評選及分享機制	5 (23%)	17 (77%)
	運行課程發展協作機制（例如到校協作或長期工作坊等）	6 (27%)	16 (73%)
課程評鑑	能分析縣市學生學力品質，並整合資源以調整政策推動方向與措施	3 (14%)	19 (86%)
	建構縣市層級課程評鑑及課程品質維護相關機制，並滾動式修正運作方式	4 (18%)	18 (82%)
	善用課程評鑑結果能作為各項政策推動或調整之參考依據	6 (27%)	16 (73%)
	能有具體作為落實輔導各校發展合宜的學校層級課程評鑑	6 (27%)	16 (73%)
自編自選教材	建立督導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自編自選教材審查之機制	4 (18%)	18 (82%)
	辦理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審查或教師自編自選教材之相關專業增能研習	4 (18%)	18 (82%)
	建構自編自選教材分享平臺或優良教材分享機制，並促進校際間交流或合作	8 (36%)	14 (64%)
本土語文/	建立督導學校依學生需求開設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課程之相關機制	3 (14%)	19 (86%)

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	建立相關語言專長人才庫，以利學校聘用合格師資。	4（18%）	18（82%）
	建立輔導及獎勵師資增能、培訓、取證等相關機制以擴大專業人才（以國民中學為主）	5（23%）	17（77%）
	鼓勵研發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教學之學習資源	6（27%）	16（73%）

資料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 111 年度教育行政領導人研習手冊（2022 年 11 月 11 日）。

（三）宣導與增能

宣導與增能作為課綱實施前準備度最高的向度，於課綱實施後的辦理情形（表 3）可見八成以上的縣市在自評「分階宣導」與「深入增能」的指標裡亦是完全達成的狀態；以及在課綱實施前，「推廣運用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的分數（3.18）雖是該向度中最低分的工作項目，但於課綱實施後則已有八成以上縣市自評已建立推廣機制。

此外，在課綱實施前，縣市對於培力支持體系的推動情形雖有最高分的準備度，但於課綱實施後，縣市對於輔導支援的成效分析，發現有 17 個縣市勾選「完全達成」，有 5 個縣市 5（佔比 23%），以及對於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推廣的成效分析和未來推動的重點規劃則分別為 8 個（佔比約 36%）和 7 個縣市（佔比約 32%）勾選「部分達成」，是該向度項中達成度最低的指標，顯示縣市在宣導增能辦理的成效分析與成果，是未來課綱配套策略上可持續加強的項目。

表 3 108 課綱實施後之「宣導與增能」向度下指標內涵及縣市自評

指標	指標內涵	部分達成	完全達成
分階 宣導	建立全縣市系統性課綱（總綱、領綱、議題）宣導及增能研習規劃之機制	1 縣市 （5%）	21 縣市 （95%）
	辦理縣市課程推動相關作為之家長宣導	3（14%）	19（86%）
	督導學校提供家長了解學校課程內涵之具體作為，並落實輔導機制	3（14%）	19（86%）
深入 增能	建立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推廣相關機制	3（14%）	19（86%）
	定期檢核學校逐年提升教師公開授課品質之情形	3（14%）	19（86%）
	定期分析專業陪伴人力（專家學者、輔導團或認證人才等）輔導支援各校之成效	5（23%）	17（77%）
	系統性規劃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定期推動重點	7（32%）	15（68%）
	研發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並加以推廣並檢視成效（如：編製專書、教育部因材網、縣市自行整合平臺等）	8（36%）	14（64%）

資料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 111 年度教育行政領導人研習手冊（2022 年 11 月 11 日）。

（四）資源與設備

此一向度係與「課程教學向度」同是在課綱實施前準備度較低者，其得分偏

低的項目，亦體現於課綱實施後，指標聚焦在充實師資員額和整合教材與學習資源共享的情形（表 4），其中「爭取開設提升教師專長之培育學分班或辦理非專教師授課增能相關研習」僅約八成縣市勾選完全達成，其餘指標則落在 5 個縣市（佔比約 23%）勾選「部分達成」，以及在「整合性網絡或平臺的建置、彙整與更新」的指標有 7 個縣市（佔比約 32%）填寫部分達成，為達成度最低的指標，整體顯示該一向度是所有向度中辦理情形最為偏弱者，換言之充實各領域師資員額以提升教師專長授課，和充實教學資源進而透過平臺與機制持續彙整和更新，仍是縣市於課綱實施前與後，需再更為加強投入心力之處。

表 4 108 課綱實施後之「資源與設備」向度下指標內涵及縣市自評

指標	指標內涵	部分達成	完全達成
師資員額	能善用資源，爭取開設提升教師專長之培育學分班或辦理非專教師授課增能相關研習	4 縣市 (18%)	18 縣市 (82%)
	能定期追蹤縣市內各領域/科目教師專長授課情形及合格師資比例，並督導及協助改善	5 (23%)	17 (77%)
	建立師資結構調控或合聘等相關機制，以回應各校各領域專長師資聘任需求	5 (23%)	17 (77%)
教材與學習資源	能定期分析現有教學資源現況與不足處，並建立充實教材與教學資源之相關機制	6 (27%)	16 (73%)
	能整合運用各項計畫之資源，將其資源效益性最大化	6 (27%)	16 (73%)
	建置、彙整並適時更新整合性網絡或平臺資源，促進親師生共享機制	7 (32%)	15 (68%)

資料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 111 年度教育行政領導人研習手冊（2022 年 11 月 11 日）。

隨地方政府自上而下引導學校辦理課綱配套的歷程中，各項指標內涵緊密與地方政府推動配套至學校層級相連，整體而言「組織與法規」面業已準備完備，「課程教學」平均自 3.31 分升至 3.72 分、「宣導增能」自 3.54 分升至 3.82 分及「資源設備」自 3.30 分升至 3.66 分，以及雖在校際或教師間交流課程發展、提升教師專長授課和充實教學資源等相關指標，仍是地方政府需持續增強的項目，但在在都顯示地方政府在課綱配套，自準備以至正式實施的推動有所提升並致力將課綱配套落實至學校。

五、結論與建議

教育部國教署作為課程與教學政策推動的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將 108 課綱的推動所需的配套內容轉化至四大向度。透過配套的機制與執行，於協助地方政府及學校層級著手思考的同時，亦透過定期檢核地方政府開展行動，回應其督導地方政府準備並推動 108 課綱的整體作為上，其有責無旁貸的角色。

同時在「中央」、「地方政府」、「學校」三個不同層級對於課程、教學和教育行政的行動中體現 108 課綱在層級內的轉化，也增進層級間的交流，作者亦在檢

核地方政府自評課綱前與實施後課綱配套的歷程中，提出以下建議：

（一）持續強化教育行政領導人員的課程教學素養和政策成效分析的能力

在教師落實課綱時，自課程、教學與行政的緊密相依下，課程教學更需要教育行政的整合規劃與支持，建議各縣市持續培養並強化課程教學相關科室人員具備課程教學素養、對學校事務的關心和檢視目標達成與推估成效等能力，增強行政支持教學的力道，獲取反饋以改善課綱配套措施的實施，以利學校落實新課綱，形塑課程與教學推動的有利環境。

（二）提升教師的專長授課和鼓勵教師發展課程教學示例，充實部分領域員額和教學資源的不足

在課綱實施前後，充實師資員額和整合教材與學習資源共享指標項目的平均分數皆偏低，建議各縣市持續建立師資員額計算和教師專長授課比例的機制，並提供學校課程規劃、執行和評估的工具，以即時掌握與督導學校歷程性的推動；再者，善加連結教學精進與活化相關計畫與配套產出的資源，規劃設計教師專業學習活動，促進素養導向教學示例的發展和教材、教學資源的充實。

（三）善用教育輔導體系專業支持系統的人員專業，增進校際交流和分享平臺的運作

地方教育輔導體系的人員專業和專業支持，將是縣市可善用的協作夥伴，建議縣市在其協助推展課程教學政策至學校和提升教師專業發展的同時，導入或聚焦其辦理校際對話交流和建立分享平臺的任務，以此提升縣市在專業支持能有一加一大於二的效能。

參考文獻

- 吳清山（2005）。校長行政教學課程整合領導的理念與實踐。臺灣教育，635，2-7。
- 張素貞、廖奕宣、洪珮瑜（2020）。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宣導與增能配套之規劃實施及初步成效分析。中等教育，71(4)，36-61。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2022）。共同檢視與專業互動：縣市共同檢視清單綜合分析〔研習報告〕。111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教育行政領導人員研習，臺南市，臺灣。

- 黃政傑（1991）。課程設計。東華書局。
- Alexander, E. R. (1995). *How organizations act together: Interorganizational coordination in theory and practic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Bowe, R., Ball, S. & Gold, A. (1992). *Reforming education and changing schools: Case studies in policy sociology*. Routledge.
- Fiore, D. J. (2004). *Introduction to educational administration: Standards, theories & practice* (2nd ed.). Eye on Education.
- Glatthorn, A. A. (1987). *Curriculum leadership*. Foresman & Company.
- Goodlad, J. I. (1979). The scope of curriculum field. In J. I. Goodlad (Ed.), *Curriculum Inquiry: The study of curriculum practice* (pp. 17-42). McGraw-Hill.



附表 1 108 課綱實施前之向度、核心工作與工作項目

時間 面向	2017 年 05 月	2017 年 12 月	2018 年 05 月	2018 年 11 月	2019 年 04 月
組織 與 法規	<p>組織運作：課程推動計畫、組成任務小組推動各項工作、強化課程與教學輔導功能</p> <p>法規研修：修訂規定</p>	<p>組織運作：組成任務小組並善用各類資源推動各項作業、強化課程與教學輔導功能</p> <p>法規研修：修訂規定、訂定規定</p>	<p>組織運作：組成任務小組並善用各類資源推動、強化課程與教學輔導支持體系之功能</p> <p>法規研修：同左</p>	<p>組織運作：組成任務小組推動各項工作、強化國民教育輔導體系之輔導效能、設立科技領域輔導團、設立新住民語文輔導團</p> <p>法規研修：同左</p>	<p>組織運作：同左</p> <p>法規研修：訂定地方教育主管機關層級之法規、修訂地方教育主管機關層級之法規</p>
課程 與 教學	<p>教學實踐：研發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評量示例、充實特定領域師資人力、強化本土語言教學品質</p>	<p>教學實踐：研發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評量示例、落實新舊課綱銜接教學</p> <p>課程實施：建置課程計畫實施與輔導措施、建立課程評鑑機制、強化教科書品質</p>	<p>教學實踐：研發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評量示例、落實新舊課綱銜接教學、落實科技領域課程</p> <p>課程實施：建置課程計畫實施與輔導機制、研訂總綱實施要點之相關補充說明、強化教科用書品質</p> <p>協力試行：推動前導學校</p> <p>本土語文教學：強化本土語文教學</p> <p>新住民語文教學：落實新住民語文教學</p>	<p>教學實踐：研發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推廣科技領域課程以減少落差、規劃新課綱支持性銜接之配套方案</p> <p>課程實施：建置課程計畫實施機制、研訂總綱實施要點之相關補充說明、強化教科用書品質</p> <p>協力試行：同左</p> <p>本土語文教學：強化本土語文教學品質</p> <p>新住民語文教學：規劃新住民語文多元開課模式、充實新住民語文教學人力、研發新住民語文補充教材</p>	<p>教學實踐：研發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推廣科技領域課程以減少落差</p> <p>課程實施：建置課程計畫實施機制、研訂總綱實施要點之相關補充說明、提升教科用書品質</p> <p>協力試行：推動和擴散前導學校的試行經驗</p> <p>本土語文教學：同左</p> <p>新住民語文教學：同左</p>
增能 與 宣導	<p>分階宣導：辦理宣導工作</p>	<p>增能與深化：課綱理解、辦理親師增能研習</p> <p>專業成長：支持教師進修</p>	<p>分階宣導：辦理理解課綱之宣導工作</p> <p>培力支持體系：結合輔導團體系之專業</p>	<p>分階宣導：辦理課綱宣導工作</p> <p>培力支持體系：結合國民教育體系之專</p>	<p>分階宣導：辦理新課綱宣導工作</p> <p>培力支持體系：結合國民教育輔導體系</p>

			支持系統增能、支持社群增能 系統性增能： 辦理增能研習	業支持系統增能、結合活化教學與社群之陪伴人力協助教師增能、教育行政人員之增能 深入增能： 推廣運用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	之專業支持系統增能、善用活化教學與社群之陪伴人力協助教師增能、教育行政人員之增能 深入增能： 同左
資源與設備	資源應用： 推廣教學資源共享、整合資源	師資整備： 善用合理員額及合聘機制 資源應用： 推廣教學資源共享、整合資源	盤整與善用人力資源： 善用合理員額及合聘機制、支持現有教師進修 推廣教學資源共享： 研發各式參考文件及數位課程、推廣教學資源共享、整合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網站 充實設備： 同左	盤整資源： 人力因應、整合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網站 提供參考資源： 研發各式參考文件及數位課程 充實設備： 同左	盤整資源： 師資人力之因應與庭控、整合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網站 提供參考資源： 同左 充實設備： 研析學校設備需求、充實學校教學設備資源
本土語文		推動本土語文教學： 強化本土語文教學品質	移至課程與教學向度		
新住民語文		推動新住民語文教學： 研訂新住民語文教學相關配套、充實新住民語文教學人力、研發新住民語文補充教材	移至課程與教學向度		

資料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歷次教育行政領導人員研習之地方政府自我檢視清單
備註：粗體字為核心工作

附表 2 108 課綱實施前之工作項目與實施後之指標內涵的對應

向度	工作項目	指標
課程 與 教學	<p>課程實施－建置課程計畫實施機制</p> <p>辦理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協助學校規劃校本課程，並支持學校健全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與運作，訂定學校規劃課程計畫。 2.建立學校課程計畫備查之機制，確保學校課程之品質。 3.建立縣市層級之學校課程計畫評鑑之機制，並為評鑑與輔導人員進行增能。 4.輔導所屬學校實施學校層級課程評鑑並協助其改進。 5.分析課程評鑑結果，據以調整或推動相關課程精進措施。 	<p>課程計畫</p> <p>說明：配合課綱內涵，檢視與調整課程計畫備查機制，辦理課程計畫撰寫增能活動，並落實優良課程計畫之推廣，協助學校建立課程計畫檢核機制。</p> <p>課程評鑑</p> <p>說明：發展縣市層級之課程評鑑機制並定期實施；分析學校課程評鑑實施情形，據以調整或推動相關精進措施。</p>
	<p>課程實施－研訂總綱實施要點之相關補充說明</p> <p>辦理內容：瞭解課綱實施之相關行政規則，並督導所轄學校據以辦理各項課程與教學事務。</p>	
	<p>課程實施－提升教科用書品質</p> <p>辦理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督導學校建立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自選教材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機制。 2.建立國民中小學教科書選用規範，協助學校採購合宜之教科書。 	<p>自編自選教材</p> <p>說明：督導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落實自編自選教材審查機制，維護學生受教權益。</p>
	<p>教學實踐－研發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p> <p>辦理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結合相關補助計畫如精進教學計畫等，邀請專家學者、地方輔導團、學校代表等發展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 2.彙整與推廣核心素養教學/評量示例，提供各校教師參考使用。 	
	<p>教學實踐－推廣科技領域課程以減少落差</p> <p>辦理內容：結合自造教育與科技中心及輔導團等相關資源，推廣科技領域課程，提供學校專業支持。</p>	
	<p>協力試行－推動和擴散前導學校的試行經驗</p> <p>辦理內容：結合精進教學計畫及前導學校產出之相關資源，將其試行經驗擴及所轄學校。</p>	
	<p>新住民語文教學</p> <p>－規劃多元開課模式</p> <p>－充實教學人力</p> <p>－研發新住民語文補充教材</p> <p>辦理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盤點各校新住民語文開班需求，並規劃協助開班的措施。 2.盤點所轄地方內新住民語文教學師資需求情形，並統整各語別教學支援人力之培育。 3.規劃並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人員增能課程。 4.研發、彙整並推廣新住民語文教材及教學示例。 	<p>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3.77）</p> <p>說明：督導學校依學生需求開設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課程，鼓勵學校研發本土語文/臺灣手語/新住民語文教學之學習資源，提供親師生加以運用，增進學習成效。</p>

	<p>本土語文教學－強化本土語文教學品質 辦理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督導所屬國中落實調查學生學習本土語文需求，並據實開課。 2. 訂定獎勵策略，持續鼓勵現職教師參加各項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並督導學校聘用合格師資進行教學。 3. 透過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經費，充實本土語文教學或學習教材。 	
<p>宣 導 與 增 能</p>	<p>培力支持體系－結合國民教育輔導體系之專業支持系統增能 辦理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強化國民教育輔導體系人員之專業知能，以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綱之實施。 2. 支持校內社群或校外相關支持體系協助各校實踐課綱之各項事宜。 	<p>分階宣導 說明：結合國教署相關計畫辦理各項（含家長）課綱宣導與增能研習，並了解所屬學校執行情形及落實輔導。</p>
	<p>培力支持體系－善用活化教學與社群之陪伴人力協作教師增能 辦理內容：支持校內社群或校外相關支持體系協助各校實踐課綱之各項事宜。</p>	
	<p>培力支持體系－教育行政人員之增能 辦理內容：辦理十二年國教課綱增能研習，確保教育局（府）人員熟知十二年國教課綱內容。</p>	
	<p>分階宣導－辦理新課綱宣導工作 辦理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十二年國教課綱增能研習，確保學校課程領導人員及教師熟知十二年國教課綱內容。 2. 檢核及輔導學校課綱宣導之執行情形。 3. 辦理或協助學校辦理以家長為對象之十二年國教課綱理解之說明。 4. 透過家庭教育中心、局（府）或學校活動等多元方式，辦理家長課綱宣導活動。 	
	<p>深入增能－推廣運用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 辦理內容：運用所發展之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辦理研習或其他推廣方式引領學校教師參考與使用。</p>	<p>深入增能 說明：運用所發展之核心素養導向教學與評量示例，辦理研習或其他推廣方式引領學校教師參考與使用。</p>
<p>資 源 與 設 備</p>	<p>盤整資源－師資人力之因應與調控 辦理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分析地方所屬學校各領域／科目師資結構，針對領域不足師資列入教師甄選或採合聘方式辦理。 2. 針對局（府）師資需求，研擬相關解決辦法，如辦理非專授課增能研習、鼓勵教師參與大專校院辦理之第二專長學分班，或採師資共聘等方式。 3. 盤點轄內各學校教師員額及領域分布，善用合理教師員額補助及合聘機制。 4. 訂定員額控管支持人力計畫，以回應局（府）十二年國教課綱之課程需求。 5. 督導學校確實依照各領域／科目師資數量與需求開缺，並結合相關計畫或在職進修方式辦理增能課程。 	<p>師資員額 說明：分析縣市內各領域／科目教師專長授課情形，督導學校確實依需求開缺，並透過員額補助、在職進修、教師甄選及合聘等方式調整師資結構，提高合格師資比例，以符應專長授課目標。</p>

	<p>盤整資源－整合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網站</p> <p>辦理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彙整並建置具地方特色教學資源平臺，提供教師共享教學資源。 2.具地方特色教學資源連結或整合至單一平臺，供學生、教師及家長使用。 	<p>教材與學習資源</p> <p>說明：分析現有教學資源現況與不足處，結合相關計畫系統性充實教學資源，並整合所研發之教材與學習資源至網絡或平臺，提供外界使用。</p>
	<p>提供參考資源－研發各式參考文件及數位課程</p> <p>辦理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分析現有教學資源現況與不足處，結合相關計畫系統性充實教學資源。 2.辦理各項獎勵活動表揚優良教案、學校課程教學績優團隊，分享創作及實施經驗，供他校觀摩學習。 3.推廣內外部現有教學資源（如國教院、國民教育輔導導體系研發之教學示例） 	
<p>資源與設備</p>	<p>充實設備－研析學校設備需求</p> <p>辦理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調查縣市政府特定領域設備需求，並結合相關計畫酌予補助。 2.協助學校盤整與分析設備需求，逐年編列或申請經費補助。 	
	<p>充實設備－充實學校教學設備資源</p> <p>辦理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立設備汰舊換新檢核機制，逐年編列經費或配合本署相關計畫，充實教學資源 2.依據學校班級數、閒置空間、校本課程發展需求，建置校際間各領域設備共享機制或規則。 3.逐年編列或申請經費協助學校逐年充實教學設備資源。 	

資料來源：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歷次教育行政領導人員研習之地方政府自我檢視清單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 111 年度教育行政領導人研習手冊（2022 年 11 月 11 日）。